

北京零点有数数据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独立董事 关于第二届董事会第二十一次会议相关事项的 事前认可意见及独立意见

北京零点有数数据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 2022 年 8 月 25 日召开第二届董事会第二十一次会议，作为公司的独立董事，我们认真阅读了相关的会议资料，根据《公司法》、《证券法》、《关于在上市公司建立独立董事制度的指导意见》、《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 2 号——创业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等法律法规、规范性文件及《北京零点有数数据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现对公司第二届董事会第二十一次会议相关事项发表如下事前认可意见及独立意见：

1、关于公司 2022 年半年度非经营性资金占用及其他关联资金往来情况的独立意见

经核查，2022 年半年度，公司控股股东及其他关联方不存在占用公司资金的情况，也不存在以前年度发生并累计至 2022 年 6 月 30 日的违规关联方占用资金情况。

2、关于公司 2022 年半年度对外担保情况的独立意见

经核查，2022 年半年度公司及全资子公司没有提供任何对外担保，也不存在其他以前年度发生并累计至 2022 年 6 月 30 日的对外担保情形。

3、关于公司 2022 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实际使用情况的独立意见

公司编制的《2022 年半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使用情况的专项报告》客观、真实地反映了公司 2022 年半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使用的实际情况。公司募集资金的存放和使用符合《深圳证券交易所创业板股票上市规则》、《上市公司监管指引第 2 号——上市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和使用的监管要求》、《公司章程》以及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制度》等有关规定的要求，不存在违规存放和使用募集资金的行为，不存在改变或变相改变募集资金投向和损害股东利益的情况。

4、关于公司董事会换届选举非独立董事的独立意见

公司第二届董事会任期即将届满，本次换届选举符合《公司法》、《证券法》《深圳证券交易所创业板股票上市规则》、《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2号--创业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等法律法规、规范性文件以及《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第三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候选人的提名和审议表决程序合法有效，不存在损害公司及全体股东利益的情形；第三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候选人袁岳、张军、周林古、陈晓丽符合上市公司董事的任职资格，不存在《公司法》、《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2号--创业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规定的不得担任公司董事的情形，不存在被中国证监会确定为市场禁入者且尚未解除的情况，不属于失信被执行人，也未曾受到中国证监会和证券交易所的处罚或惩戒，具备担任上市公司非独立董事的任职资格和能力。

同意提名袁岳、张军、周林古、陈晓丽为公司第三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候选人，并同意将该议案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

5、关于公司董事会换届选举独立董事的独立意见

经核查，我们认为：公司第二届董事会任期即将届满，本次换届选举符合《公司法》、《证券法》、《深圳证券交易所创业板股票上市规则》、《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2号--创业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等法律法规、规范性文件以及《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第三届董事会独立董事候选人的提名和审议表决程序合法有效，不存在损害公司及全体股东利益的情形；第三届董事会独立董事候选人马旗戟、陈光、陈爱华的工作经历、专业素养能够满足担任上市公司独立董事的任职要求，具备独立董事必须具有的独立性，不存在《公司法》、《上市公司独立董事规则》、《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2号--创业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中规定的不得担任上市公司独立董事的情形，不存在被中国证监会确定为市场禁入者且尚未解除的情况，不属于失信被执行人，也未曾受到中国证监会和证券交易所的处罚和惩戒。相关独立董事候选人均已取得独立董事资格证书。

同意提名马旗戟、陈光、陈爱华为公司第三届董事会独立董事候选人，并同意在经深圳证券交易所审核无异议后，将该议案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

6、关于续聘2022年度审计机构发表如下事前认可意见：

事前认可意见：我们认为天健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具有证券相关

业务审计执业资格，具有多家上市公司审计的经验，为公司出具的各期审计报告客观、公正地反映了公司各期的财务状况和经营成果，续聘该审计机构能够保证审计工作的质量，保持审计工作的连续性和稳定性，有利于保护上市公司及其他股东尤其是中小股东利益。同意将《关于续聘 2022 年度审计机构的议案》提交公司第二届董事会第二十一次会议审议。

7、关于续聘 2022 年度审计机构发表如下独立意见：

经审议，我们认为：天健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持有证券、期货相关业务许可证，具有丰富的上市公司审计工作经验，具备足够的独立性、专业胜任能力、投资者保护能力，其在公司 2021 年度财务报告审计工作中，严格遵守国家相关的法律法规，独立、客观、公正地为公司提供了优质的审计服务，审计人员业务水平较高，工作认真负责、勤勉尽职，为公司出具的审计报告均客观、公正地反映了公司的财务状况和经营成果。我们认为续聘天健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为公司 2022 年度审计机构，有利于公司审计工作的连续性与稳定性，有利于保障上市公司审计工作的质量，有利于保护上市公司及其股东利益、尤其是中小股东利益，我们同意该事项，并同意将《关于续聘 2022 年度审计机构的议案》提交公司 2022 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

（以下无正文）

（本文无正文为，为《北京零点有数数据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独立董事关于第二届董事会第二十一次会议相关事项的事前认可意见及独立意见》之签署页）

独立董事：

马旗戟（签字）：_____

陈光（签字）：_____

陈爱华（签字）：_____

北京零点有数数据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2年8月26日